

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學生推薦要點

103.02.25 臨時校務會議通過

110.04.21 臨時校務會議修正

一、依據：

花蓮縣政府 103.1.7 府教學字第 1030004276 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為向花蓮縣政府推薦「縣長獎」之優秀學生，建立明確的成績計算方式作為畢業生獎勵依據。
- (二) 計算學生學習成績，平衡各領域比重、兼顧學生個別差異，並且記錄其日常生活表現與特殊優秀成果。
- (三) 獎勵學生六年來於品行及學業上優秀表現。

三、畢業生成績計算：

(一) 畢業成績計算

1. 各學習領域總成績（占總分 50%）：

一、二年級各占 10%；三、四年級各占百分之 15%；五、六年級上學期各占 25%。

2. 日常生活表現（占總分 40%）：

由「縣長獎審查委員會」每位成員針對學習領域總成績前三分之一學生進行量表填寫，該項目得分為委員平均分數，如附件(一)。

3. 特殊優良表現(占總分 10%)

(1) 計分方式如下：

校內比賽						
名 次		未得名	第三名	第二名	第一名	
分 數		0.5	1	2	3	
對外比賽						
項目 類別	名 次	未得名	佳作	第三名	第二名 (優等)	第一名 (特優)
鄉賽	分 數	3	4	5	6	7
跨鄉賽		3	7	8	9	10
縣賽		3	8	11	13	15
跨縣賽		3	14	16	18	20
全國賽		3	15	20	25	30

備註：1. 比賽包含學藝競賽、運動競賽…皆可，公家或私人比賽皆可計分

2. 同一比賽以不重覆計算分數，以該比賽分數最高為主

3. 若分數認定有疑慮，得經小組討論後決議

(二) 畢業生成績之統計由畢業班導師負責，並將班上各學習領域成績優異前五名者，提報至

「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審查委員會」進行審核。

(三) 教師不得任意更動計算比例，以維公平性。

四、推薦程序：

(一) 教導處依照畢業生各學習領域總成績計算，找出分數最高的前三分之一(採無條件進入至個位)學生，即為縣長獎推薦候選人；教務組長、學務組長準備縣長獎推薦候選人歷年來得獎記錄，填寫附件(二)，以備縣長獎審查委員會會議使用。

(二) 確定審查委員會成員後，召開縣長獎審查委員會。委員會成員依其身分填寫附件(一)，針對學生於六年級之表現，當場進行評分。

(三) 委員會成員計算「學習領域總成績」、「日常生活表現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」，填寫附件(三)，決定縣長獎人選。

(四) 經由審查委員審核後函報縣府。

五、推薦名額：畢業班每班一名。

六、縣長獎審查委員會成員：

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召集委員召開審查會議。

(一) 審查委員共五名。

(二) 教導主任與畢業班導師為當然委員，共二名。

(三) 科任教師代表二名。

(四) 行政人員代表一名。

(六) 審查委員除教導主任，需曾/現擔任畢業學生之任課教師。

七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，並經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導主任：

教師兼任
教導主任 劉美君

校長：

花蓮縣富里鄉
富里國民小學校長 柯維棟

教師兼任
教務組長 王琇緯

總分數：

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推薦學生日常生活表現評分量表
<導師版>

班級：六年____班 姓名：000

填表說明：

1. 依據「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學生推薦要點」設計。
2. 本量表包含七個向度，每個向度下皆有 5 個題目，每個題目分數有 1~5 分，請根據學生表現圈出符合行為表現之分數，各分數表示如下：1 為很少做到、2 為偶爾做到、3 為有時做到、4 為經常做到、5 為完全做到。
3. 問卷最高分為 170 分，最低分為 35 分。
4. 本量表採匿名填寫。

A、愛整潔
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A-1	能保持衣著儀容的整潔	1 2 3 4 5	
A-2	能隨時保持座位及抽屜的整潔	1 2 3 4 5	
A-3	能飯前洗手，飯後潔牙漱口	1 2 3 4 5	
A-4	能主動整理周遭環境的整潔	1 2 3 4 5	
A-5	打掃時間維持掃地區域整潔	1 2 3 4 5	

B、有禮貌
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B-1	能言談舉止端莊不喧鬧	1 2 3 4 5	
B-2	能對師長態度謙恭有禮	1 2 3 4 5	
B-3	上課與老師互動適切有禮	1 2 3 4 5	
B-4	與同學相處態度合宜有禮貌	1 2 3 4 5	
B-5	看到師長、同學、來賓會主動問好	1 2 3 4 5	

C、守秩序

題號	題目	得 分	得分
C-1	能按時到校，上課不遲到	1 2 3 4 5	
C-2	能履行校規、班規或生活公約	1 2 3 4 5	
C-3	能履行集會或校外活動之規範	1 2 3 4 5	
C-4	能遵守用餐秩序	1 2 3 4 5	
C-5	能遵守行進秩序，不玩鬧嬉戲	1 2 3 4 5	

D、責任心

題號	題目	得 分	得分
D-1	能盡心盡力完成師長指派的工作	1 2 3 4 5	
D-2	主動完成指派的作業及分派的班級清潔工作	1 2 3 4 5	
D-3	按時繳交作業並依規定攜帶學用品	1 2 3 4 5	
D-4	擔任班級工作能克盡責任	1 2 3 4 5	
D-5	能獨立完成交付工作，不依賴他人	1 2 3 4 5	

E、友愛關懷

題號	題目	得 分	得分
E-1	能常主動幫助同學解決困難	1 2 3 4 5	
E-2	能與同學和睦相處	1 2 3 4 5	
E-3	能主動關懷同學	1 2 3 4 5	
E-4	能尊重同學的隱私權	1 2 3 4 5	
E-5	能公平對待同學	1 2 3 4 5	

F、團隊合作

題號	題目	得 分	得分
E-1	能參與團隊工作，與同學互助合作	1 2 3 4 5	
E-2	能主動爭取團隊榮譽	1 2 3 4 5	
E-3	能珍惜團隊榮譽	1 2 3 4 5	
E-4	能認真負責完成團隊中所分配到的工作	1 2 3 4 5	
E-5	主動關懷團隊成員，彼此共同扶持	1 2 3 4 5	

G、公德心

題號	題目	得 分	得分
G-1	能主動隨手撿拾校園中的垃圾	1 2 3 4 5	
G-2	能主動協助班級做好資源回收工作	1 2 3 4 5	
G-3	能愛惜及善用公物	1 2 3 4 5	
G-4	能自備餐具用餐，餐後並完成基本的清理工作	1 2 3 4 5	
G-5	能遵守公物使用規定，不隨意破壞	1 2 3 4 5	

總分數：

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推薦學生日常生活表現評分量表
<行政人員/科任教師版> 班級：六年____班 姓名：000

填表說明：

1. 依據「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學生推薦要點」設計。
2. 本量表包含七個向度，每個向度下皆有 3~5 個題目，每個題目分數有 1~5 分，請根據學生表現圈出符合行為表現之分數，各分數表示如下：1 為很少做到、2 為偶爾做到、3 為有時做到、4 為經常做到、5 為完全做到。
3. 問卷最高分為 160 分，最低分為 32 分。
4. 本量表採匿名填寫。

A. 愛整潔
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A-1	能保持衣著儀容的整潔	1 2 3 4 5	
A-2	能主動整理周遭環境的整潔	1 2 3 4 5	
A-3	打掃時間維持掃地區域整潔	1 2 3 4 5	

B. 有禮貌
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B-1	能言談舉止端莊不喧鬧	1 2 3 4 5	
B-2	能對師長態度謙恭有禮	1 2 3 4 5	
B-3	與老師互動適切有禮	1 2 3 4 5	
B-4	與同學相處態度合宜有禮貌	1 2 3 4 5	
B-5	看到師長、同學、來賓會主動問好	1 2 3 4 5	

C. 守秩序
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C-1	能按時到校，上課不遲到	1 2 3 4 5	
C-2	能履行校規、班規或生活公約	1 2 3 4 5	
C-3	能履行集會或校外活動之規範	1 2 3 4 5	
C-4	能遵守用餐秩序	1 2 3 4 5	
C-5	能遵守行進秩序，不玩鬧嬉戲	1 2 3 4 5	

D. 責任心
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D-1	能盡心盡力完成師長指派的工作	1 2 3 4 5	
D-2	主動完成指派的作業及分派的班級清潔工作	1 2 3 4 5	
D-3	擔任班級工作能克盡責任	1 2 3 4 5	
D-4	能獨立完成交付工作，不依賴他人	1 2 3 4 5	

E、友愛關懷			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E-1	能常主動幫助同學解決困難	1 2 3 4 5	
E-2	能與同學和睦相處	1 2 3 4 5	
E-3	能主動關懷同學	1 2 3 4 5	
E-4	能尊重同學的隱私權	1 2 3 4 5	
E-5	能公平對待同學	1 2 3 4 5	

F、團隊合作			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F-1	能參與團隊工作，與同學互助合作	1 2 3 4 5	
F-2	能主動爭取團隊榮譽	1 2 3 4 5	
F-3	能珍惜團隊榮譽	1 2 3 4 5	
F-4	能認真負責完成團隊中所分配到的工作	1 2 3 4 5	
F-5	主動關懷團隊成員，彼此共同扶持	1 2 3 4 5	

G、公德心			
題號	題 目	得 分	得分
G-1	能主動隨手撿拾校園中的垃圾	1 2 3 4 5	
G-2	能主動協助班級做好資源回收工作	1 2 3 4 5	
G-3	能愛惜及善用公物	1 2 3 4 5	
G-4	能自備餐具用餐，餐後並完成基本的清理工作	1 2 3 4 5	
G-5	能遵守公物使用規定，不隨意破壞	1 2 3 4 5	

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推薦學生特殊優良表現評分表

班級：六年____班 姓名：000

填表說明：

1. 依據「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學生推薦要點」設計。
2. 成績登記期限為一~六年級，由教務組長進行填寫。
3. 表格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。
4. 本表格填畢後送至縣長獎審查委員會使用。

〈學藝比賽〉

項次	比賽類型	比賽名稱	獎項	分數	總分
1	校內/對外				
2	校內/對外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
(表格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)

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推薦學生特殊優良表現評分表

班級：六年____班 姓名：0 0 0

填表說明：

1. 依據「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學生推薦要點」設計。
2. 成績登記期限為一~六年級，由學務組長進行填寫。
3. 表格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。
4. 本表格填畢後送至縣長獎審查委員會使用。

<運動比賽>

項次	比賽類型	比賽名稱	獎項	分數	總分
1	校內/對外				
2	校內/對外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
(表格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)

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縣長獎推薦學生總分評分表

紀錄：_____

向度 學生姓名	學習領域總成績		日常生活表現		特殊優良表現		總分	排序
	原始分數	加權後分數	原始分數	加權後分數	原始分數	加權後分數		

縣長獎審查會成員簽名：
